

研读

紅樓夢

YAN DU HONG LOU MENG  
郁百川 著

NATION CUSTOMS PERIODICAL OFFICE  
中国国际出版社

研读

紅樓夢

YAN DU HONG LOU MENG

郁百川 著

NATION CUSTOMS PERIODICAL OFFICE  
中国国际出版社



书 名：研读红楼梦  
作 者：郁百川  
出 版：中国国际出版社  
NATION CUSTOMS PERIODICAL OFFICE  
责 任 编 辑：郁丹  
承 印：中国国际出版社承印部  
开 本：787×1092 1/16 印张：22.5 字数：584 千字  
版 次：2013年10月第1版 2013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988-98994-3-1  
印 数：1000 册  
定 价：58.00 元

---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 自序

由于我本人学历低，学力也低下，没有进过中文系、文学院，以前没有写过书，当然也就没有写过“序”，也不知道“序”该怎么写。我们那里有一句熟话，“没有吃过肉，也看见猪在地下走”，我虽然没有写过“序”，但也看到过别人写的“序”。我的感觉“序”就是“吹捧”。请别人为自己的书作序就是请别人吹捧自己的书，为别人作序就是吹捧别人。我是头一次写书，还没有进入红学圈子，还不认识那些红学大家，即使认识他们，他们也不认识我，当然也不会为我这无名之辈写序。更何况我这里写的不成样的文字与那些大师们的意识格格不入，有如方枘圆凿，难入大师们的法眼，所以我就不指望请他们作序。我这里只好自己作序，所谓自己作序就是自己吹捧自己，窃谓值得吹捧。我这里要提到 1921 年“新红学”派的创始人胡适先生《〈红楼梦〉考证》中开头的一句话，“向来研究这部书的人都走错了道路”。还要提到“新红学”派的另一位创始人顾颉刚当年为俞平伯的《红楼梦辨》撰写的序中的一句话，“红学研究了近一百年，没有什么成绩”。再还要提到 1954 年李希凡、蓝翎撰写的《关于〈红楼梦简论〉及其他》一文开头的一部分，“红楼梦一向是最被人曲解的作品。二百年来，红学家们不知道浪费了多少笔墨，不仅他们自己虚掷了时间，也把这部伟大杰作的真实价值推入到五里云雾中湮没了。所以直到现在，这些各种各样的谬说还在影响着一部分读者对于红楼梦的正确认识。”这里三位红学家的三段话包括两次对前面红学研究的否定。胡适先生所说的“向来研究这部书的人”指前面的王梦阮、沈瓶庵、蔡元培等索隐派红学家。按胡适先生和顾颉刚的说法，一大批索隐派红学家研究《红楼梦》近一百年，都走错了路，没有取得什么成绩。这是两位红学家对前面索隐派的否定。我认为这两位红学家是正确的。事实上，索隐派红学家在近一百年的时间里都只将《红楼梦》中的人物和事件与当时社会中的人物和事件进行比附和索隐，而这种比附和索隐并不是《红楼梦》作者原意，因而是错误的，所以两位红学家说他们“走错了道路”、“没有什么成绩”是正确的。当然，这里胡适和顾颉刚指的都是索隐派红学家，因为他们批评的对象是索隐派，也就是说，他们并不是否定所有的红学家。我这里只打算对李、蓝二位的文字进行简单的分析。我说“红楼梦一向是最被人曲解的作品。”的语气不对，好象李、蓝二位亲自经历了这个“被人曲解”的过程，实际上李、蓝二位当时只是二十多岁的年轻人而没有经历这样的过程，用这样的语气说话当然不恰当，修改的方法就是去掉“一向”。再还有，句中“最被人曲解”中的“最”用错了。按一般的语言常识，“最、顶、特”一类的副词只能用来修饰某些形容词或副词以组成形容词或副词的最高级而不能用作状语直接修饰动词。即我们可以说“最容易”、“特简单”等，但不能说“最曲解”、“顶论述”等。原句就可改写成“红楼梦是一部最容易被人曲解的作品。”这句话就只表明作者的看法而没有其它意思。写到这里，我不免停笔反思，李、蓝二位的文章当时真可谓名噪一时，惊天动地，该有多少学界泰斗，文学巨匠耳闻目睹，我这样名不见经传的无名之辈哪配在这里说三道四，实在是班门弄斧，自不量力。但我转念一想，当时的那些专家学者看到这篇文章的时候

都被震慑住了，都被吓蒙了，哪里还敢道个“不”字，没有看到文章中字词句方面的错误，情有可原，对于文章的意思，连大气都不敢出，更是在情理之中。由于历史的原因，错误没有得到纠正，现在不必追究谁的责任，我这里是就事论事，有错必纠，如果有班门弄斧之嫌，还请各位前贤原谅。时过景迁，五十多年后的今天应该是澄清事实，讨还公道的时候了。接着往下看，“二百年来，红学家们不知道浪费了多少笔墨”，这是对老一辈红学家及其研究成果的全盘否定，是错误的。即使是索隐派及其以前的红学家都对《红楼梦》的研究和传播起到了积极作用，在红学领域起主导作用达三十年之久的“新红学”更是硕果累累，功不可没，我这里来不及多讲。接下来的“不仅他们自己虚掷了时间”在语法上结构不完整，因为这是一个“不仅……而且”的句式，所以必须在后面加上“而且也浪费了别人的时间”这一类的分句。当然，这句话的意思是错误的。接下来的两句话的意思也是错误的，我这里也不能多说。我只说最后一句话“影响着一部分读者对于红楼梦的正确认识”最好改为“影响着一部分读者正确认识红楼梦”。回到正题，李、蓝二位的这段话旨在否定在过去的三十多年中起主导作用的“新红学”，我认为李、蓝二位是错误的。我的这本书就是否定李、蓝二位对“新红学”的否定，就是对李、蓝二位的文章发表以后的五十多年来一直占主导地位的主流红学，或曰新中国红学的否定。我说“新红学”走的道路是对的，最近五十多年来，从李、蓝二位开始，研究《红楼梦》的人都走错了道路。我这里主要指对《红楼梦》文本即思想内容的研究。

我最近读了一本名为《红楼梦中人》的书，副标题是“一人一个红楼梦”，作者静桦。我认为“一人一个红楼梦”的说法不妥。我这里只是想借用这本书封面上的一句话“欲解红楼，先读《红楼梦中人》”，意思就是要想解读《红楼梦》就要先读我的《红楼梦中人》这本书。我也有这个意思，只是羞于启齿，怕别人说我厚颜无耻，既然有人开了头，我就不怕别人笑话了。我要向读者讲三句话，一是要想读懂《红楼梦》，请先读我的《红楼梦》第五回总纲论；二是不读我的《红楼梦》第五回总纲论，就不容易读懂《红楼梦》；三是只要读懂了我的《红楼梦》第五回总纲论，就能读懂《红楼梦》。我这三句话可能有点霸道，不那么容易入耳。读者诸君如若不相信、不服气，不防读来试试。回过头来简单地讲一下静桦的书，正如书名所言，该书只写了《红楼梦》中的人物。在所写的人物中独独没有宁荣二公之灵和警幻仙姑这样重要的人物，当然也没有分析研究“剖腹深嘱”和警幻仙姑和宝玉的对话这样重要的情节，这样的书对于解读《红楼梦》的意义不大，也说明该书作者没有读懂《红楼梦》，当然就更不能引导读者读懂《红楼梦》。还有，静桦在写《贾宝玉》这小节时被“石头”、“贾宝玉”、“假宝玉”、“宝玉”弄糊涂了，搞不清楚谁是谁，现在不是讨论这个问题的时候，这就不多谈。

最后说一下，虽然我这里振振有词气势汹汹分析批判别人的错误，实则是拉大旗，作虎皮，看起来气壮如牛，实际上胆小如鼠，真不知道我所写的这些文字的命运如何。因为是第一次写书，心里没有底，然则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开弓没有回头箭，我只得豁出去了。我的这些文字如有幸进入读者诸君的视线，敬请不吝赐教，在此先谢过。

本书的写作得到武汉市黄陂区祁家湾中学校长童文、副校长赵斌、张康林、四黄小学校长王勇以及祁云清、胡文新、卢金容、祁静、王飞等老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郁百川  
二零一二年八月八日于深圳

# 目 录

## 自序

### 第一章 研读《红楼梦》第五回兼评《〈红楼梦〉本真人文思想》一书

第一节 山后作歌隐含警戒意味	/ 002
第二节 宫门对联再度向宝玉示警	/ 003
第三节 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	/ 009
第四节 意淫的含义、作用和目的	/ 012
第五节 对意淫含义的深度解读	/ 015
第六节 对意淫作用的深层解读	/ 017
第七节 第五回结束语的深刻含义	/ 027
第八节 对第五回结束语的个性化解读	/ 028
第九节 对“通灵宝玉”的理解	/ 031
第十节 “通灵”是不存在的	/ 034
第十一节 对“以情悟道”的理解	/ 036
第十二节 关于“诗性哲思”的说法	/ 041
第十三节 对《故事新编》序言的理解	/ 045
第十四节 对海德格尔哲学思想的理解	/ 050
第十五节 评“展示、实现人类本真之情的使命”	/ 053
第十六节 评“人类被弃神话”	/ 055
第十七节 评“情感、情缘”的作用	/ 063
第十八节 “有情生命”的“巨大能量” 来自“宇宙万物之元气”吗	/ 068
第十九节 对“太虚幻境”的认识	/ 075
第二十节 再评对“意淫”的理解	/ 078
第二十一节 对庄子“天道”的理解	/ 095

### 第二章 论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兼评十书

第一节 评《百味红楼》	/ 114
第二节 评《〈红楼梦〉八十回解读》	/ 140
第三节 评《话说红楼》、《红楼闲潭》	/ 145
第四节 读《读遍红楼》有感	/ 148
第五节 评《大旨谈情》	/ 150
第六节 评《夜雨灯窗品红楼》	/ 157
第七节 评《红楼细细读》	/ 162
第八节 读《红楼梦新说》有感	/ 176
第九节 读《红楼小讲》、《红楼别样红》有感	/ 189

### 第三章 评《丹道天成解红楼》(简称《解红楼》)

第一节 评《解红楼》之《序》	/ 213
第二节 《导论》之误	/ 215
第三节 《红楼梦》是人情小说不是经书	/ 222
第四节 评《解红楼》的红学研究体系	/ 225
第五节 梦是进行文艺创作的手段	/ 228
第六节 “贾宝玉=甄宝玉=通灵宝玉=真理”	/ 230
第七节 塑造宝玉的目的之辩	/ 235
第八节 总结和对政治的论述	/ 258
第九节 《解红楼》对“偈”的解说	/ 261
第十节 《解红楼》对“秉气说”的理解	/ 266
第十一节 评“宝玉的思想源头”	/ 274
第十二节 关于“宝玉思想体系”和“秦氏精神”	/ 280
第十三节 对“山后作歌”的解说	/ 295
第十四节 对太虚幻境宫门对联的理解	/ 300
第十五节 “女儿”是什么	/ 308
第十六节 对“色情淫”的解说	/ 313
第十七节 对“护官符”的解说	/ 328
第十八节 对“太虚幻境”的解读	/ 333
第十九节 对脂批“淫丧”、“史笔”、“老朽”的理解	/ 334
附录一 《红楼梦》“意淫”浅析	/ 342
附录二 评孙书的“意淫”观	/ 346

# 研读《红楼梦》第五回兼评 《〈红楼梦〉本真人文思想》一书

最近，本人在阅读《红楼梦》全文的基础上着重研读了第五回，深切感悟到这第五回就是全书总纲。这种感悟使我对《红楼梦》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于是我就铺纸搦管准备写下自己粗浅的认识，就在这时候，也就是在二零一零年的二月间，我偶尔在图书馆看到了孙爱玲女士在二零零七年写作出版的《〈红楼梦〉本真人文思想》一书。（我这里将这本书简称为《思想》。）我就将自己的粗浅认识记录下来并对《思想》一书进行评论。还早在二零零八年，我有幸看到孙发表在《红楼梦学刊》二零零八年第一辑上的文章。文章的题目是“意淫——人类本真情感之精魂”。我当时简称其为“精魂”。针对这篇文章，我也写了两篇文章。第一篇的题目是“《红楼梦》意淫浅析”。第二篇题目是“评孙书的意淫观”。毫不掩饰地说，孙的“精魂”那篇文章是完全错误的。我也曾将第一篇文章寄往《红楼梦学刊》，由于人微言轻，寄出的文章如石沉大海，杳无音讯。第二篇文章写好以后，我就懒得往外寄，只留下自己欣赏。后来也曾发表在一些《红楼梦》研究方面的网站上。我认为评定正确与错误的标准不是由某些人制定的，而是由《红楼梦》原文原义决定的。因为我们是在研究《红楼梦》，所以，在理解《红楼梦》文字表述的原意的基础上发表的见解、所作的分析论证、得出的结论才是正确的。如果说有人的理解与《红楼梦》原意不符，甚至相反，这种理解以及在此基础上进行的分析论证就是错误的。这里就有一个问题，谁也不会说自己的理解不符合《红楼梦》原意，那就谁也不会说自己的理解和认识是错误的。这里还有一个标准，那就是字典和词典。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字文化几千年一脉相承，沿袭至今。虽然文字在不断地完善、不断地变化，但文字所代表的内容，无论过去和现在，基本上是一致的。所以，按文字表述的内容理解就是正确的，否则就是错误的。比如说，文字表述某个东西是黑的，这个“黑”，在过去和现在，代表的意思都是一样的，现在我说这个东西的颜色很深，象墨水一样。大家就认为我这种理解是正确。如果说这个东西的颜色很浅，象石灰一样。大家一定会认为这个人的理解是错误的。这就是说“黑”这个字有准确的含义。《红楼梦》中的文字都代表一定的意思，而且过去和现在这个意思都是一致的，也就是说，同一个字在过去和现在代表的意思基本都是一样的，而且每个字、每个词所代表的意思都可以在字典、词典里查到。所以我们判断一种理解是否正确就以字典词典为准。当然，我们也不排除某些字词在历史的长河中所发生的变化，但我们也可以在字典中查到这些字在不同时期的不同含义。

我说《精魂》一文的观点是错误的，是因为该文对《红楼梦》第五回文字的理解是错误的，比如对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和警幻仙姑的讲话的理解都是错误的。现在我看到的《思想》这本书的内容与“精魂”那篇文章的内容是一致的。所以，我在这里进

行评论，难免要重复我以前那篇文章的内容。

首先看书名，孙书的书名是“《红楼梦》本真人文思想”。按这个结构，孙书在书中要论述的是《红楼梦》这本书的“本真人文思想”，“人文思想”一词最初产生于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当时产生了人文主义思潮，主张以人为本，重视人的价值，尊重人的尊严和权利，追求人的自由，平等和解放。这就是人文思想的基本含义。“本真”作形容词就是符合本来面目而真实的。合在一起“本真人文思想”就是符合本色而真实的人文思想。也就是说孙书要研究的是《红楼梦》中的符合本色而真实的人文思想。也就是说要研究《红楼梦》是怎样以人为本，是怎样重视人的价值，尊重人的尊严和权利的，又是如何追求人的自由、平等和解放的。我们后面将看到孙书完全脱离了“人文思想”这个主题。

在整个《思想》这本书中，孙书对“意淫”的理解是错误的。第一，我认为《红楼梦》作者在第五回借警幻仙姑之口推出的“意淫”这个概念只是指贾宝玉天份中生成的那一段痴情。“意淫”即“痴情”同属于一般人所说的“淫”的范围，也就是说“意淫”或曰“痴情”是“淫”一个种类。第二，我认为《红楼梦》作者的意思是“意淫”对于“皮肤滥淫”来说是高尚的，纯洁的，但作者同样也认为“意淫”只能存在于闺阁中，只能使闺阁中人成为良友。但是，人不能一辈子总生活在闺阁中，人总是要进入世道走上社会的，“意淫”这种品质不适应世道，具有这种“意淫”品质的人会被世道抛弃，也就是说这种人不能适应世道的生活，这种人会在世道上碰得头破血流，甚至身败名裂。第三，作者通过警幻仙姑警戒贾宝玉不要再“痴情”，要消除“意淫”品质，改变以前的情欲观，不要继续迷恋儿女私情，不要继续在女儿圈子里混，要跳出迷人的“情”、“欲”圈子。也就是要宝玉改邪归正，抓紧时间，珍惜大好青春年华，努力学习孔孟的学问，学习做人的道理，学习经世济民安邦定国的知识和本领。

但是，孙书在以前的《精魂》一文和现在的《思想》一书中所持的观点与《红楼梦》原文的意思是相反的。现归纳如下：第一，孙书将《红楼梦》中警幻仙姑提出的“意淫”概念理解为“意淫”之说或“意淫”说，即把“意淫”理解为一种学说。并且认为《红楼梦》作者的意图以及“意淫”说的内容是要宝玉实现情圣伟业。第二，孙书认为《红楼梦》作者通过警幻仙姑表示要使“意淫”从“闺阁”走向世道，在经世济民之道上发挥作用，为有情社会的构建作一番事业。我认为这些认识是完全错误的。

## 第一节 山后作歌隐含警戒意味

下面就《红楼梦》和《思想》原文进行具体分析。从宝玉在秦氏房中睡中觉进入梦境开始，我对第五回中五个方面的内容进行分析。第一个方面的内容就是山后传来的歌声。

宝玉进入太虚幻境看到那样一个人迹希逢，飞尘不到的有趣去处而正胡思之间，忽听山后有人作歌曰：“春梦随云散，飞花逐水流。寄言众儿女，何必觅闲愁！”窃谓歌词前两句的意思是人世间的美景良宵、情爱缠绵、青春年华、美好时光就象浮云一样容易消散，也象漂落水面的飞花一样随水流逝，眼前的欢愉短暂，青春年华易逝。后两句就是警幻仙姑向众儿女发出的警告。“寄言”就是“托人带信给某人”。“闲”就是“与正事无关的”“无关紧要的”。这后两句的意思就是“带信给那些儿女们，叫他们不要自寻烦恼，无缘无故生闷

气，为一些无关紧要的儿女之情发愁。”这歌是警幻仙姑出场前某仙姑唱给宝玉听的，其意就是要宝玉和他那些闺阁女儿们，不要继续这样生活下去了。这便是警幻仙姑对宝玉第一次示警，告戒宝玉不要再痴情于闺阁女儿，不要沉溺于无关紧要的生活小事。我这里还要提到的是在这歌词的后面有一句脂砚斋的批语：“将通部人一喝。”这里，“喝”就是大声吼叫，为什么要“喝”，为什么要大声吼叫，就是因为有话要说，要阻止某种行为，要警告某种行为。这里，脂砚斋批语的意思是对所有那些无故觅闲愁的人一大吼。从批语可以看出，警幻仙姑哪里是在唱什么歌，分明是在对宝玉等人进行大声警告。也就是说，山后传来的歌声和脂砚斋的批语都是对宝玉的警告，由于这是警幻仙姑第一次对宝玉示警，警戒意味不太浓。

## 第二节 宫门对联再度向宝玉示警

### (一)

宝玉随警幻仙姑进入太虚幻境后看到一座宫门，宫门上面横书四个大字“孽海情天”，“又有一副对联，大书云：”

厚地高天，堪叹古今情不尽；  
痴男怨女，可怜风月债难偿。

我先分析横联。“孽”就是“罪恶”，“罪恶的根源”。“孽海”同于“业海”，佛教用语，指使人沉沦的无边的罪恶，也就是罪恶多得象无边无际的海水。“情”就是指产生于人们头脑中的“爱”，“恨”，“哀”，“怨”等意识，在这里特指儿女私情。“情天”与“孽海”的词语结构是一样的，当指弥漫在天空中无边无垠的情丝，也就是情意情丝多得象天空中无边无垠的空气。“孽海情天”把“情天”与“孽海”联系在一起，无异于就是说“情天”类似于“孽海”，也就是说，情欲就是使人沉沦的罪恶和罪恶的根源。所以这横联的意思就是沉溺于情色之中就是沉沦于罪恶的海洋之中。言下之意就是告诫那些闺中儿女们不要再沉湎于情色之中。再看对联，“厚地高天”指在“厚地”和“高天”之间，即指在天地之间，在人世间，在世道上。“堪叹古今情不尽”，实可叹古往今来的情色欲念缠绵，没完没了，没有止境。“痴男怨女”指在痴情男儿和哀怨女儿之间，也即指在痴情儿女之间。“可怜风月债难偿”就是深深叹息儿女之间的情爱纠纷实在难以排解，儿女之间的爱情纠纷就象欠债一样，这就是“情债”，“风月债”，这个债没有多少之分，没有长短之别，没有轻重之差，因此，不可计数，不可测量，难以偿还，也无从偿还。整个对联的意思就是在人世间的这些痴情儿女们情意缠绵不断，爱情纠纷难以排解。言下之意就是这些儿女们掉进情爱的深渊中不能自拔，实在是可怜可叹。既然人世间的情爱是这样的凶险，对联进一步的意思就是向痴情儿女们发出警告，要那些痴情儿女悬崖勒马，不要再痴情，不要再蹈深渊，不要做爱情的牺牲品。

我说这副对联蕴含着向痴情儿女们发出警告，要他们不要再痴情的意思。实际上这并不是我的发明创举。脂砚斋早就作过这方面的批示。我们看看，当《红楼梦》文稿写到宝玉随了警幻仙姑进入二层门后，在“匾额”，“对联”字样的上面书眉处有两段脂砚斋的批语：

“菩萨天尊，皆因僧道而有，以点俗人，独不许幻造太虚幻境，以警情者乎？观者恶其荒唐，余则喜其新鲜。”“有修庙造塔祈福者，余今意欲起太虚幻境，似较修七十二司更有功德。”我先分析第一段批语。“菩萨”是佛教中的佛和神，“天尊”是道教中人对神仙的称呼。由于有寺院有僧人，有道教有道士，才有佛和神仙，佛和神仙都是僧人道士及人们意念中的产物。这些在人们的诚信，敬仰和崇拜中产生的佛和神仙又反过来规矩着人们的行为。这就是批语说的“以点俗人”，其意为“启发，指点世道上的俗人”。这里“俗人”就是未出家为僧的普通人。这“以点俗人”就含有教化，劝人行善积德，劝人改恶从善的意思。对于那些罪恶深重者，劝其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与此对比，脂砚斋意欲起造太虚幻境以警情者，这“以警情者”与“以点俗人”的语法结构一样，“以”作介词表示目的，“警”和“点”都是动词相当于谓语部分，其意分别为“警告”、“警戒”和“点化”，“情者”和“俗人”都是名词词组作前面动词的宾语，一定要注意，“者”在这里是实词而不是虚词，表示“人”或“……的人”，“情者”就是“痴情的人”，“情浓的人”，“钟情的人”等等。“警情者”就是警告、警戒那些陷入情网而不能自拔的人要赶紧醒悟过来，不要再痴情。我下面再看第二段批语。在这里，脂砚斋把“起太虚幻境”与“修庙造塔”，“修七十二司”相提并论，并指出“起太虚幻境”比“修庙造塔”、“修七十二司”“更有功德”，这就说明“警情者”比“点俗人”更重要。另外，我还要说明脂砚斋的这两段批语对作者在书中设立太虚幻境的写作手法作了充分的肯定，觉得这种手法非常“新鲜”，同时也明确指出作者设立太虚幻境的目的，也即太虚幻境的作用就是“警情者”，更具体地说，就是“警宝玉”，因为作者通过“警幻仙姑”把正在睡梦中的宝玉带到“太虚幻境”的目的就是为了对他进行警戒。

## (二)

我下面再来看孙书怎样理解横联“孽海情天”。孙书在引录了《红楼梦》第五回中包含那副对联的一段话后说道：“横批‘孽海情天’”“有着深刻的寓意，它包含有两种指向，神性的引领是为‘情天’，声色货利的诱惑是为‘孽海’”。这句话的前半句意思很明确，表明“横批”有深刻的寓意，那么寓意是什么呢？孙书没有讲。接下来下半句就说“它包含有”，这个“它”不知是指“横批”呢还是指前面的“寓意”？孙书在这里没讲清楚。按上下文的关系，“它”好象应指“寓意”，下面我就按这种理解进行分析。按常理，紧接在“它包含”的后面的内容就应该是“寓意”的内容。但是孙书的原文却是“有两种指向”，在这里“指向”是什么意思？“指向”在“两种”的后面，所以“指向”应该是名词。按通常理解“指向”应该是“指示的方向”。所谓“寓意”就应该是“隐含着的意思”。所以“包含”的后面只能接与“意思”相关的词，即指出“寓意”内容的词而不能象孙书那样接“方向”之类的词，因为“方向”之类的词不能解释“寓意”。所以孙书在这里并没有讲清楚“深刻的寓意”究竟是什么。我们接着看，“神性的引领”是什么意思？“神”有两种基本含义，一种是作形容词，表示特别高超，出奇，令人惊异，用于“神速”，“神效”等词中，这里“神”作为形容词修饰“速”、“效”等名词。还有一种就是那些信迷信的人们心目中的神仙和那些传说的神话故事中的人物。我们看，“神性”中的“神”没有“出奇，令人惊异”的意思，因为我们不能说“令人惊异的性”，所以“神性”中的“神”不取第一种含义而取第二种含义。即“神性”中的“神”表示“神仙”的意思，而“性”在这里表示性能或含有某种成分而产生的性质，如“药性”，“碱性”等。综合起来，“神性”在这里就是带有神仙的性质的意思。而“引领”就是“引导”，“带领”的意思，“神性的引领”就是“神的引领”，也就是说孙书认为“情天”就是“神的引导，神的

带领”，孙书把两个完全不相干的概念联系在一起，“情”与“神仙”根本没有什么联系。我以为研究分析一个概念，一个词组，应该从字面上去找它的含义。中文的每一个字都有准确的含义，而每个字的含义合起来就是词或词组的含义，我们不能离开字的含义随心所欲地给某个词一个不相干的含义。孙书不顾“情”的含义，硬把“情”和“神仙”扯到一块。按这样的思维方式，我甚至可以说“情天”是“魔鬼的支使”，“阎王爷的调遣”。同样，把“孽海”说成“声色货利的诱惑”也是胡扯乱拉，“孽海”和“诱惑”完全不相干。实际上，词典中有“孽海”词条的解释，我前面已经讲了，这里不再重复。孙书只要翻一下词典就可以查到这些词的含义，但孙书不这样作，其目的就是为了歪曲“红楼梦”原文。孙书使用中国文字，就应该按词典的解释使用字和词，不能强加给某个词以不相干的含义。我再看下面一句话：“它象征着‘通灵’宝玉的一生是在神性的召唤和欲望的诱惑的交织中，纠缠中，不断地自我超越，才能最终实现情圣伟业。”首先我说这句话有很多语病。“象征”就是用某种具体事物表现一种特殊意义，孙书的这一句话中，“象征”后面是一个分句，不是一种特殊意义，所以这里“象征”这个词用得不对，只能用“预示”一类的词。再说“象征着”后面的宾语部分，在孙书的原句中，这部分的主语是“宝玉的一生”，与后面的谓语结合起来就是“宝玉的一生实现情圣伟业。”这种说法是错误的，主语和谓语搭配不当，主语应该是“宝玉”，因为“实现情圣伟业”的是“宝玉”而不是“宝玉的一生”，所以，“的一生”这三个字要去掉。还有，“才能”两个字也是多余的，因为前面是叙述语气，宝玉在什么情况下，不断地怎样，“最终实现情圣伟业”，这句话不是条件复句，前面也没有“只有”之类的虚词，后面就不应该有“才能”。所以，这句话的结构应该是这样：“它预示着宝玉在什么中，不断地怎样，‘最终实现情圣伟业’”。这句话的基本结构是“宝玉实现情圣伟业”。将语句理顺以后我下面就来看具体内容，什么是“神性的召唤”？“神性”就是具有神仙的性质，就是神仙在召唤，孙书什么时候看到神仙在召唤宝玉了？我说《红楼梦》作者在书中写了一些神话故事和神话故事中的神仙，这都只是为了煊染气纷，制造神秘，增加可读性，并不是说真的有神仙，孙书不要误解了《红楼梦》，也不要误导读者，我们都是无神论者，《红楼梦》作者可以讲神话故事，可以讲警幻仙姑和众仙女，我们也可以按《红楼梦》作者的叙述方式讲话，但我们不能相信神仙的存在。再看“欲望的诱惑”，宝玉沉溺于情色之中，是由宝玉天分中生成一段痴情即“意淫”决定的，所以警幻仙姑要警戒宝玉，使宝玉去掉意淫品质，孙书不懂这一点，认为宝玉受到欲望的诱惑，是“欲望”使宝玉成为“情圣”。“自我超越”是什么意思？从字面看就是“自己超过自己”，“自己越过自己”，但是宝玉一直沉溺在情色之中而没有任何改变，也就是说宝玉并没有超过自己，越过自己。关于宝玉实现“情圣伟业”的问题，孙书没有讲明白。不知孙书认为宝玉实现了“情圣伟业”还是没有实现“情圣伟业”？从孙书的整个《思想》一书来看，孙书是认为宝玉实现了“情圣伟业”并称宝玉为古今中外伟大的“情圣”，但从孙书刚才使用的“才能”这个词看，似乎宝玉并没有实现“情圣伟业”，因为只有满足了“才能”前面的条件，“才能”后面的结论才能成立。但不论在什么情况下，说宝玉实现了“情圣伟业”，宝玉是伟大的“情圣”，都是错误的。《红楼梦》作者并没有将宝玉作为“情圣”来描写或颂扬，从来也没有写宝玉的“情圣伟业”。这些都是象孙书这样的红学家杜撰出来的。《红楼梦》作者所描写的只是具有“意淫”品质即“痴情”的宝玉，而且作者时刻都在警戒宝玉，要宝玉不要“痴情”，而不是让宝玉“纵情”，也不是培养宝玉的“情”，更不是赞扬宝玉的“情”，也就是说《红楼梦》作者没有封宝玉为“情圣”。

## (三)

我下面就来看孙书是怎样理解这副对联的。孙书开始就作了两个设问：“这副对联到底蕴含怎样的深意？为何能引发宝玉的情圣伟业？”如果孙书回答了自己的设问，指出了对联所蕴含的深意，那孙书就是正确的。但接下来孙书并没有回答自己提的设问，而是推出了这样一段话：“原来这副对联已然将小说的主旨：情——生命存在意义上的本真情内含作了浓缩概括：‘古今情’与‘风月债’。”孙书的这段话有三方面的意思，第一方面的意思是“红楼梦”的主旨是“情”。第二方面的意思是“情”就是生命存在意义上的本真情。第三方面的意思是对联将情概括为“古今情”与“风月债”。我说《红楼梦》的主旨不是“情”而是“警情”或“警情者”，《红楼梦》大旨谈情的目的不是为了“情”，而是为了“警戒情者”。再说“情”是人头脑中产生的一种意识，“情”是第二性的，是外界事物在人头脑中的产物，也就是说只有高级动物——人类才有意识，只有人才有“情”。孙书说：“生命存在意义上的本真情”，言下之意就是说还有“非生命存在意义上的本真情”，这是错误的。事实上，没有生命就没有“情”，孙书乱用形容词导致这样的错误。再谈第三方面，“概括”就是“把事物的特点归结在一起”或“简单扼要地讲”，这副对联既没有把“情”的特点归结在一起，也没有简单扼要地讲“情”，所以这里用“概括”是错误的。小结一下，这句话没有说明对联所蕴含着的深意，而只是说对联表明“情”包括“古今情”与“风月债”，这种认识太简单，“古今情”与“风月债”本来属于“情”的范围，都表示儿女之情，也即儿女之间的“情”和“爱”，“古今情”是从时间上对“情”进行说明，“风月债”也只是从儿女之间的相互影响对“情”进行说明。对孙书的第二个设问句，我也来分析一下。“宝玉的情圣伟业”是孙书杜撰的一个概念，我前面讲过，根本不存在“情圣伟业”这回事，《红楼梦》作者没有把宝玉作为“情圣”来描写，也没有写宝玉的什么“伟业”，都是象孙书一类的红学家们瞎起哄。孙书的设问句“为何能引发”的后面是不存在的东西，说对联“引发”一个不存在的东西，就很可笑，还进一步说“为何能”引发这个不存在的东西，就更荒唐。孙书对自己提的设问没有进行解答，事实上她也不可能进行解答。既然不打算回答，先就不应该提出设问。由此可见，孙书后语不对前言，思维混乱。

再看孙书的下面一句话：“‘古今情’，作为广义情，是超越时空的宇宙万物尤其是人类生命之大情；‘风月债’，作为狭义情，就是小说所言的‘儿女之情’。”我认为这句话无论是语法还是句子含义都是错误的。按句子的书写格式，这个“超越时空的”应该是“宇宙万物尤其是人类生命”的定语，那孙书的意思就是说“宇宙万物尤其是人类生命”是“超越时空的”。说得更清楚些，“宇宙万物”是“超越时空的”，“人类生命”也是“超越时空的”。孙书觉得这个判断对吗？我说空间无边无际，时间无始无终，“宇宙万物”都处在“时间空间”的范围内，任何物体都不能超出“时间空间”的范围，所以孙书的这种说法是完全错误的。这些都是最基本的物理学知识，孙书不懂，不懂不要紧，不要装懂，更不要装得象个大科学家一样开口闭口就谈“宇宙万物”，“时空”，你研究“红楼梦”，怎么扯到“宇宙万物”“时空”上去呢，《红楼梦》中的人物生活在小小的地球上的一个国家的都城，这个都城及城中的“大观园”只是浩瀚宇宙空间中的一个点，“大观园”的儿女们生活的时间也只是无始无终的时间中的一个点，我们研究时空中的一个点的“大观园”中发生的事情，怎么也不会与浩瀚宇宙相干，孙书胡扯乱拉，错误百出。如果把孙书的句子改一下，重新断句，即加一个标点符号，使原句成为：“‘古今情’，作为广义情，是超越时空的，宇宙万物尤其是人类生命之大情；”这样一来，一个句子就变成两个句子，一个是“‘古今情’是超越时空的。”另一个是

“‘古今情’是宇宙万物尤其是人类生命之大情。”第一句话无疑是错误的。因为任何事物都不能超越时空，“情”当然也不能超越时空。这第二句话又可以改成两个小句子，一个小句子是“‘古今情’是宇宙万物之大情。”另一个小句子是“‘古今情’是人类生命之大情。”按孙书的说法，这第一个小句子的意思是宇宙万物包括日月星辰，山川河流，砂石灰土都有情。这也是非常错误的，我不多讲。第二个句子是说人类生命有情，那言下之意就是说非人类生命也有情。这是很可笑的。更有甚者，孙书在这里用了“尤其”二字，不知孙书懂不懂这个词的含义，“尤其”就是指俱同类性质各事物中更盛者。比如说，这几个学生作业都做得很好，尤其是张兰做得最好。孙书在这里用“尤其”所表达的意思是“宇宙万物”包括山川河流以及非人类生命都有情，尤其是人类生命更有情。如果这是孙书要表达的意思，那孙书就错了。如果这不是孙书要表达的意思，那“尤其”二字就用错了。再说孙书把“古今情”说成是“广义情”，把“风月债”说成是“狭义情”。这也是不对的。在《红楼梦》的这副对联中，“古今情”，“风月债”都是指儿女之情，也就是孙书所说的“狭义情”，我们现在所研究的也只限于这种“狭义情”即儿女之情。而所谓“广义情”就是泛指人们头脑中产生的喜怒乐等各种情绪，如果说这些情绪涉及的人以及情的性质，“广义情”可分为亲情，友情，爱情等。如果没有特别说明，我们在这里不研究所谓“广义情”而只研究儿女私情。还要说明的是这“广义情”并不是象孙书所说的那样是什么“大情”，“情”是抽象名词而不是物质名词，“情”没有面积没有体积，何乃大小之分？孙书胡思乱想，瞎加修饰词。小结一下，无论怎样改，无论从哪个角度来分析，孙书的这句话都是错误的。

再回到原来的话题，孙书的上述两句话都没有指出对联所蕴含的深意，也没有对对联进行认真分析，更没有逐字逐词地讲解，因此就根本不懂对联的含义，胡乱瞎说，讲了一大堆废话。我前面已经讲过对联的深刻含义，现在再进一步从语法结构上作详细说明。这副对联的上下两联的逗号前的部分是省略了介词的介宾结构，在句中作定语，指范围。后面是省略了主语的句子，句子是动宾补结构，其中“叹”和“怜”是动词作谓语，“古今情”和“风月债”是宾语，“不尽”和“难偿”是补语。要特别注意的是，这两句话强调的不是宾语“古今情”和“风月债”，而是补语“不尽”和“难偿”。也就是说，第一句“叹”的不是“古今情”而是“不尽”，叹的是这些情没有尽头，没有止境，没完没了，割不断，理还乱，正由于这样，对联的言下之意就是要那些儿女们，那些情痴们要斩断情丝，不要再痴情，不要殉情，不要做情的牺牲品。第二句“可怜”的也不是“风月债”而是“难偿”，可怜那些情债实在难以偿还，债，不断地还，不断地生，还也还不完，偿也偿不尽，无穷的纠纷，永远也排解不完。言下之意，就是要那些儿女们不要做还债的蠢事，既然难偿，何必偿，既然还不完，何必要还。这就是对联的深刻寓意。孙书根本没有认真分析研究对联的字词及对联本身，所以就完全没有理解对联的真实含义，只讲一些大话空话，如“古今大情的真谛”，“情圣伟业”等。关于这些，现在不多谈。

## (四)

下面再看孙书怎样分析理解脂砚斋的两段批语。我们看到孙书在文中引用了脂砚斋的这两段批语后，就冷下来，不闻不问，不进行任何评论反而接着又引用《红楼梦》十二只曲之引子。同样，孙书对《红楼梦》十二支曲之“引子”也是不闻不问，没作任何解释和分析。接下来就发出一声感叹：“《红楼梦》是在写开辟鸿蒙以来就绝少见到的情种来以情教人啊！”孙书的这个感叹句的中心意思就是《红楼梦》是通过写情种来以情教人，即《红楼梦》的主旨

是以情教人。孙书的这个感叹句是写在所引脂砚斋批语和《红楼梦》十二支曲之“引子”的后面，所以也可以说，这就是孙书读脂砚斋的两段批语和《红楼梦》“引子”得出的结论。我认为这个结论是完全错误的。我以前讲过了，脂砚斋批语的基本意思也即唯一的意思是“造太虚幻境以警情者”，简单地讲，脂砚斋认为《红楼梦》作者虚拟太虚幻境的目的就是警戒那些情痴不要再痴情，完全没有“以情教人”的意思，更没有这方面的文字表述。而且《红楼梦》“引子”也没有“以情教人”的意思。孙书将脂批中的“以警情者”曲解成“以情教人”是完全错误的。我们再看孙书在发出感叹后又写出下面这样的话：“脂批这里所谓‘太虚幻境’之‘警情’，便是揭示给读者：《红楼梦》作者的立意在让世人知道情为何物。其以情教人，谁说不是功德无量！”首先我要说孙书这里对脂砚斋批语的理解是完全错误的。先分析第一句话，从语法结构看，这句话前面一部分是主语，意为“脂砚斋批语所说的‘太虚幻境’的‘警情’”，中心词是“警情”。谓语是“便是揭示”，“给读者”和后面部分都是宾语，这里的宾语结构比较复杂，我这里不再细分。我之所以对这句话进行语法结构分析就是为了让大家看清楚孙书已经把“警情者”偷换成“警情”。脂砚斋批语是“造太虚幻境以警情者”，也就是说，脂砚斋说的是“警情者”而不是“警情”，被孙书去掉的这个“者”是实词而不是虚词，指代“人”，在这里表示“……的人”的意思。这就说明“警情者”中的“者”不是一个可有可无的字，而是一个必不可少的字，孙书去掉“者”是错误的。“警”作动词用，是“警戒”、“警告”的意思，就是告诫人们要注意改正错误，后面一定要有警告的对象，也即后面要跟表示“人”一类的名词作宾语，这里的“情者”即“痴情的人”就是这样的“对象”，在语法上就是“警”的宾语。孙书所说的“警情”中的“情”不是“人”一类的名词，我们只能说警告某人并使其改正错误而不能说警告“情”并使“情”改正错误，我们说“警告情”无异于说“警告桌子”，所以说孙书推出的“警情”这个词没有任何意义。孙书是不知道“警情者”和“警情”的差别呢还是有意为之？我认为孙书不是不知道这两者的差别而是有意为之，那孙书把“警情者”偷换成“警情”的目的是什么呢？从刚才引用的孙书的几句话来看，孙书的目的就是想通过把“警情者”偷换成“警情”再进一步把“警情”偷换成“以情教人”。经过两次转换，孙书的目的就达到了，似乎不露形迹就将“以警情者”偷换成了“以情教人”。但实际上“以警情者”和“以情教人”是两个完全不相同的概念。从出处来看，“以警情者”出自《红楼梦》中脂砚斋的批语，是脂砚斋对太虚幻境的作用和第五回警幻仙姑警戒宝玉方面内容的高度概括，而“以情教人”则是孙书胡乱编造的。从含义来看，“以警情者”就是“警戒痴情的人要改正错误、不要再痴情”的意思，《红楼梦》作者所写的整个第五回都是在警戒宝玉，《红楼梦》作者虚拟太虚幻境、推出第五回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警戒宝玉，脂砚斋谙熟《红楼梦》作者深意，将第五回的内容和《红楼梦》作者虚拟太虚幻境的目的概括为“以警情者”。而孙书推出的“以情教人”的意思是“用情来教育人、使人更加钟情更加痴情”，由此可见孙书的“以情教人”与脂砚斋的“以警情者”的意思是相反的，一个要使人更加痴情，一个要使人不再痴情。孙书用“以情教人”偷换“以警情者”这个事实说明孙书对《红楼梦》第五回警幻仙姑的讲话和脂砚斋批语的理解是错误的。我们再往下看，这句话的意思是“警情”就是“让世人知道情为何物”，孙书还说这就是《红楼梦》作者的立意。我刚才讲了，脂砚斋所说的“以警情者”就是警戒痴情的人的意思，与孙书所说的“情为何物”不是一回事，所以孙书的说法是完全错误的，孙书曲解了《红楼梦》作者的立意，歪曲了脂砚斋批语的内容。其实，脂砚斋批语简短明了，一看就懂，根本没有讲到“情为何物”，没有给“情”下定义，也没有对“情”作任何解释。《红楼梦》作者也没有讲到“情为何物”及相关内容。既然孙书说《红楼梦》作者的立意是让世人知道情为何物，孙书就应该指出《红楼梦》中哪段文字讲了情为何物。

物，而且孙书一定知道这情为何物了，但是孙书并没有向读者讲明情为何物，说明孙书也并不知道情为何物，反过来也就说明《红楼梦》中根本就没有讲到这方面的内容。那么，孙书为何要肆意歪曲脂砚斋批语的内容呢？我认为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孙书知道“警情者”与她的所谓“以情教人”的含义是相反的，所以孙书就把脂砚斋批语的内容曲解为“向世人解风情为何物”，这一来就避开了“警情者”而达到她推行“以情教人”的目的。再看第二句话，“其以情教人，谁说不是功德无量！”这无异于说“石灰是黑的，谁不知道呢？”孙书所说“其以情教人”指的是太虚幻境以情教人，我前面讲了，这是错误的。脂批的文字是“起太虚幻境，似较修七十二司更有功德。”其意为《红楼梦》作者虚拟太虚幻境以警情者比修庙造塔以点俗人更有功德。经过以上分析，我们就可以知道，孙书把杜撰出来的“以情教人”的内容强加给《红楼梦》，并由此得出《红楼梦》以情教人，功德无量的错误结论，而实际上脂砚斋说的是《红楼梦》作者幻造太虚幻境以警情者功德无量。

### 第三节 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

#### (一)

宝玉进入太虚幻境在薄命司看了那些女儿们的卷册便随警幻仙姑到了后面。在众位仙子的怨谤声中警幻仙姑作了一番解释。我现在将这段原文摘引在下面。

宝玉听如此说，便吓得欲退不能退，果觉自行污秽不堪。警幻忙携住宝玉的手，向众姊妹笑道：“你等不知道原委，今日原欲往荣府去接绛珠，适从宁府所过，偶遇宁荣二公之灵，嘱吾云：‘吾家自国朝定鼎以来，功名奕世，富贵传流虽历百年，奈运终数尽不可挽回者。故近之子孙虽多，竟无一可以继业。其中惟嫡孙宝玉一人，稟性乖张，性情诡谲，虽聪明灵慧略可望成，无奈吾家运数合终，恐无人归引入正。幸仙姑偶来，万望先以情欲声色等事，警其痴顽，或能使彼跳出迷人圈子然后入于正路，亦吾弟兄之幸矣。’如此嘱吾，故发慈心引彼至此，先以彼家上中下三等女子终身册籍，令彼熟玩，尚未觉悟，故引彼再至此处，令其再历饮馔声色之幻。或冀将来一悟，亦未可知也。”

我前面谈到的“歌词”和“对联”虽然隐含着警戒宝玉的意思，但这个意思还不夠明显，还没有被大多数人所领悟。虽然刚才讲到的脂砚斋批语中的“警情者”警戒宝玉的意思很明显，但现在流行的《红楼梦》版本大多没有脂砚斋批语，所以没有看脂批本《红楼梦》的读者就不知道这方面的内容。我这里引录的一段《红楼梦》第五回原文就将这个问题讲得更清楚更明白了。这段原文主要是警幻仙姑向众位仙子所作的解释，《红楼梦》作者也正是借警幻仙姑与众位仙子的对话引出贾府先祖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平铺直叙，不遮不掩，没有歧义，一看就懂。我现在就简述一下“剖腹深嘱”的内容，宁荣二公之灵向警幻仙姑说他们贾府自从开国以来享受荣华富贵已经百年，现已运终数尽，马上就要败落，这是没有办法挽回的。但宁荣二公之灵并不甘心贾府就此败落下去，希望有人能振兴贾府，又苦于没有人能担此重任，只是觉得宝玉还略可望成，宁荣二公之灵看到

宝玉正沉溺于情色，正陷在迷人的圈子中不能自拔，处于顽劣不化阶段。怎奈贾府又没有人能引导宝玉入于正路，所以就委托警幻仙姑代为引导训戒宝玉。所使用的方法是“先以情欲声色等事，警其痴顽，或能使彼跳出迷人圈子，然后入于正路”。我们可以看到，宁荣二公之灵的意思很明确，宝玉现时还在歧途徘徊，没有走上正路，还要警其痴顽。这里“警其痴顽”的意思与脂砚斋批语中的“警情者”的意思是一样的，都是要警戒宝玉，以使其改正以前的错误，不要再痴顽，要从现在的迷人的情色圈子中跳出来，然后走上正路。这里所说的“正路”就是继承贾府先祖的基业，创造条件使败落的贾府再度兴起。警幻仙姑正是依照宁荣二公之灵之嘱，将宝玉引到太虚幻境，然后用各种方式对其实行警戒。

## (二)

对于这一部分内容，孙书在其《思想》一书中没有作太多的论述，也没有引用原文，只在第三章结尾处附带说了几句。现将这几句话摘录如下。

……此外，第五回插叙的贾府先祖宁荣二公对警幻之“剖腹深嘱”，以及警幻“以情欲声色等事”警宝玉之“痴顽”“使彼跳出迷人圈子”等内容，寓意精妙，不啻是对“功名奕世，富贵传流”世俗所谓“正路”的曲妙嘲讽。——

我前面讲过《红楼梦》第五回是全书的总纲，我这里还要进一步说明《红楼梦》作者在第五回推出的贾府先祖宁荣二公之灵对警幻仙姑的“剖腹深嘱”是第五回的总纲，也就是说，这“剖腹深嘱”是全书的总纲。警幻仙姑的讲话以及受“剖腹深嘱”后警宝玉痴顽等方面的内容是第五回的核心，也是全书的核心。孙书没有读懂这第五回，所以对这样重要的内容就视而不见，根本不知道这些内容的重要性。孙书在上述引文中所用的“此外”这个词就可以说明这个问题。对于这样重要的内容，孙书没有引用警幻仙姑的讲话和“剖腹深嘱”的原文，没有深刻分析研究这方面的内容，也没有写较为长篇的研究文章。相反，孙书花大量笔墨大量篇幅写那些外国的、古代的胡扯乱拉的东西。孙书写完了那些胡扯乱拉的东西，再又写完了自己臆造的“以情教人”之类的东西以后才想起宁荣二公的“剖腹深嘱”及“警幻仙姑”警宝玉“痴顽”这方面的内容，于是，就用“此外”开头写这方面的内容。按惯例，“此外”后面的内容就是另外的内容，就是不重要的内容，就是可有可无的内容，这就是孙书的意思。下面再看引文的具体内容，孙书对宁荣二公之灵的“剖腹深嘱”以及“警幻仙姑”警宝玉痴顽方面的内容的评价是“寓意精妙”。“精妙”就是“精致”“美妙”的意思，只是一般的赞美之辞，没有作出正确或错误方面的判断，也就是说，孙书的“寓意精妙”并没有说这些内容的“寓意”怎样精，怎样美妙，更没有说这“寓意”是正确还是错误。可见孙书并没有真正理解上述内容的深刻含义，只是胡乱用“精妙”来搪塞。或许孙书已经理解了上述内容的含义，但由于这些含义与自己所持的观点不同，便假装不懂，以“精妙”一词作掩饰。接下来孙书就说这些内容“不啻是对‘功名奕世，富贵传流’世俗所谓‘正路’的曲妙嘲讽。”“不啻”有两种含意，这里应该是“不异于”的意思。“不啻是”就是“不异于是”，那就应该是“是”，也就是“如同是”。孙书讲一个“是”字，转这么大的弯，无非就是想加大“是”的份量，强调“真正是”“确实是”，也就是加大对后面内容肯定的份量，其实，从后面我们可以看到，对“是”的强调更增加了孙书错误的份量。这就是说，孙书认为上述那些内容“是”或“如同是”“对‘功名奕世，富贵传流’世俗所谓‘正路’的曲妙嘲讽。”孙书所说的“曲妙嘲